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北市私立衛理女中轉學生招生簡章

- 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要點第三項規定辦理。
- 二、招生人數：以補足缺額為限。
- 三、報名手續：
 - (一)登記方式：
 - 1.請填寫報名表(附件)，備妥相關成績證明。
 - (1)高一：會考成績單。
 - (2)高二：高一上、下學期完整成績單[請附百分數成績(非等第)，段考(定期考查)成績恕不接受。]
 - (二)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 1.地址：111 臺北市士林區至善路二段 321 號。
 - 2.信封上註明[轉學生登記]。
- 四、報名日期：

即日起受理登記。
- 五、錄取方式：
 - (一)申請者由本校招生委員會進行初審。
 - (二)通過初審者須於約定時間至本校參加面試。
 - (三)依面試成績擇優依序通知遞補，成績未達標準者得從缺(未錄取者恕不逐一通知)。
- 六、報到應辦理事項如下：
 - (一)繳交原肄業學校發給之轉學證明書(含成績)之正本與影本。
 - (二)繳交 2 吋黑白照片電子檔。
 - (三)繳交戶口名簿影本及家長帳戶影本(學費補助等匯款用)。
 - (四)繳交制服費、床單費、寒假輔導費。
 - (五)填寫新生資料表。
 - (六)填寫高中免學費補助申請表。
 - (七)有下列情形者，需繳交下列證件：
 - 1.新近一年內自臺灣地區以外來臺學生應繳驗入境證明文件及學歷證件。
 - 2.必須改變環境且經本校同意者，繳驗必須改變環境之轉學證明文件。
- 七、其他：
 - (一)本校簡介請連結本校網頁招生專區。

<http://www.wlgsh.tp.edu.tw/wesley/hiwesley.html>
 - (二)有關轉學生學分抵免及重補修之規定，依據本校學生學分抵免施行要點及重補修處理施行要點辦理。
 - (三)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 2 點規定，學生因重讀、轉學或復學後，依其條件得申請本辦法第四條附表一或附表二之學費補助額度優於原學期已申請之學費補助者，得就扣除原學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
 -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關規定辦理。

台北市私立衛理女中高中部轉學生考試報名表

編 號	(由衛理女中填寫)		黏貼 三個月內 證件照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出生年月日	民 國	年				月
通 訊 地 址	□□□	市(縣)	區(市/鎮)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就 讀 學 校	高級中學			年	班	
轉 學 時 間	<input type="checkbox"/> 1.高一上升高一下 <input type="checkbox"/> 2.升高二 <input type="checkbox"/> 3.高二上升高二下 <input type="checkbox"/> 4.升高三					
身 分 別	<input type="checkbox"/> 1.普通生 <input type="checkbox"/> 2.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3.港澳生 <input type="checkbox"/> 4.外籍生(_____國) <input type="checkbox"/> 5.大陸來台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6.離島生 <input type="checkbox"/> 7.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8.派外人員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9.公動子女 (軍公教遺族) <input type="checkbox"/> 10.原住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11.身障或身障子女)					
學 生 簽 名	聯 絡 人		姓 名			
家 長 或 監 護 人 簽 名			連 絡 電 話	住 家		
			手 機			
❖ 右欄各項考生請勿填寫	繳 交 證 件	<input type="checkbox"/> 1.報名表(附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2.高一上學期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3.高一下學期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4.高二上學期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5.高二下學期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6.其他.....				
	試 場 記 錄					